

桃園市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遊客服務中心委外經營多次流標，審計機關促請改善，已完成決標並對外營運，提升服務功能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(下稱客家局)打造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，並設置遊客服務中心委由桃園市平鎮區公所(下稱平鎮區公所)負責管理，以提供遊客諮詢及園區服務，經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查核發現，遊客服務中心委外經營管理案歷經多次招標均流標，規劃之服務功能未能充分發揮，經函請研謀改善，已完成決標並對外營運，提升園區公共設施使用效益及服務功能。

審計處指出，客家局為喚醒民眾對乙未戰爭歷史記憶及傳達客家義勇精神，並結合義民廟、石門大圳等周邊資源，打造位於平鎮區之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，於 110 年 11 月對外開放，園內設有遊客服務中心、乙未紀念造型牆、展示廳、圓形跨橋等景觀休憩設施，其中遊客服務中心委由平鎮區公所負責管理，並辦理委外經營招標，期引進民間資源進駐，提供遊客諮詢服務及活化園區經營管理。

然而，審計處於 113 年 11 月查核發現，平鎮區公所自 111 年 2 月開始迄至抽查時，已辦理 6 次遊客服務中心委外經營招標均流標，致因遊客服務中心閒置而未能發揮公共服務功能，審計處遂於 114 年 3 月函請客家局研謀改善。

審計處表示，經追蹤改善情形，經客家局偕同平鎮區公所妥為檢討流標原因，據以評估、調整標案內容並重行辦理招標，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遊客服務中心委外經營案已於 114 年 6 月完成決標，並於同年 10 月正式對外營運，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累計提供有諮詢服務需求之旅客近 1 萬人次，已提升園區公共設施使用效益及服務功能。



桃園市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
(截取自桃園觀光導覽網)